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1—072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合计金额:2,500 万元

●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45 期 E 款

●产品期限:150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前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38 期 M 款,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名称	产品 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类型	预期年 化收 利率	赎回金额 (万元)	利息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38 期 M 款	2500.00	保本浮动收益	1.50%—3.50%	2500.00	44.83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6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5,452,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2,838,851.6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2,613,148.34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667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45 期 E 款	2,500	1.30% 或 3.40%	15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45 期 E 款

(1)产品代码:21ZH345E

(2)产品起息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

(3)产品到期日:2022 年 4 月 25 日

(4)投资额度:2,500 万元

(5)挂钩标的: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

(6)产品资金投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7)本金及收益支付:银行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本金安全。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公司将和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3,583.42	129,001.18
负债总额	21,972.94	14,428.47
净资产	101,610.47	114,572.71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9 月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5,096.76	2,558.40

注:1、2021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委托投资金额为 2,5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八、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10.13 万元	-
2	结构性存款	11,000 万元	11,000 万元	82.73 万元	-
3	结构性存款	4,400 万元	4,400 万元	39.27 万元	-
4	结构性存款	4,600 万元	4,600 万元	109.64 万元	-
5	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19.85 万元	-
6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30.51 万元	-
7	结构性存款	9,000 万元	9,000 万元	68.44 万元	-
8	结构性存款	2,500 万元	2,500 万元	44.83 万元	-
9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13.04 万元	-
10	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23.93 万元	-
11	结构性存款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71.38 万元	-
12	结构性存款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39.07 万元	-
13	结构性存款	7,000 万元	—	—	7,000 万元
14	结构性存款	2,500 万元	—	—	2,500 万元
合计		72,000 万元	62,500 万元	552.82 万元	9,500 万元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 万元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6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4%	
总投资额度				27,000 万元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9,500 万元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17,500 万元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1—071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合计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利"2021 年第 5907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98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部分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汇丰利"2021 年第 5907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0.50%至 3.5%	98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 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 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 年第 5907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产品代码:HF215907

(2)产品起息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

(3)产品到期日:2022 年 3 月 4 日

(4)投资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

(5)挂钩标的:欧元/美元汇率

(6)产品资金投向:银行存款,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7)本金及收益支付:银行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本金安全。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公司将和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3,583.42	129,001.18
负债总额	21,972.94	14,428.47
净资产	101,610.47	114,572.71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9 月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5,096.76	2,558.40

注:1、2021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委托投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以上事项发表同意的意见。

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35.69 万元	-
2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12.23 万元	-
3	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5.95 万元	-
4	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20.14 万元	-
5	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	-	4,000 万元
6	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	-	-	6,000 万元
7	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	-	-	6,000 万元
合计		32,000 万元	-	74.01 万元	16,000 万元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000 万元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7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2%	
总投资额度				25,000 万元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16,000 万元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9,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 600105 证券简称: 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110
债券代码:110058 债券简称:永鼎转债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名称:深圳九颂杰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命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基金规模及出资安排:基金首期规模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首期认缴出资比例的 70%。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 合伙企业尚处于筹划设立阶段,合作各方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和开展实质业务,部分拟出资合伙人尚未完成内部投资决策流程,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具体人员组成和议事规则尚未确定,合伙企业合伙人可能增加、减少、变更,出资金额可能发生变化;合伙企业尚未完成工商注册,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如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设立过程中因审批未获通过、登记备案未能完成等风险;基金设立过程中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基金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 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况

根据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充分发挥产业优势和产业战略布局,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九颂山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颂山河")、上海敦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敦荣信息")、北京勤通耀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通耀达")签署《产业基金意向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深圳九颂杰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命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九颂杰芯"或"合伙企业");

九颂杰芯基金首期规模 50,000 万元。其中,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 占认缴出资比例的 70%; 敦荣信息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比例的 9.8%;勤通耀达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比例的 20%;九颂山河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1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比例的 0.2%;基金总规模为 100,000 万元,后续资金募集视首期投资情况进行增资。

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产业基金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企业名称:上海九颂山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思南路 113 号 1 幢 102 室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2 月 4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熊文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1LG4C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管金生持股 82%,熊文辉持股 14%,沈梦莹持股 3%,卢云清持股 1%。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3278

近一年经营状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九颂山河资产总额为 535.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5.79 万元,资产净额为 190.1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7.36 万元,净利润为-93.67 万元(经审计)。

2、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敦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9673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568.181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3 月 19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A683-19 室

经营范围: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服务,网络工程,工程测量勘察,计算机软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颜银波持股 44%,上海愔澄信息科技中心(普通合伙)持股 44%,上海昱颜信息科技中心(普通合伙)持股 12%。

(2)企业名称:北京勤通耀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KLTH8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6 月 06 日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0 号院三号楼 6 层 706-34(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经营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王敏洋持股 99%,赵婷婷持股 1%。

三、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九颂杰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名称为准)

2、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 100,000 万元,首期规模为 5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占比 70%;敦荣信息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占比 9.8%;勤通耀达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比 20%;九颂山河认缴出资 100 万元,占比 0.2%。

4、资金来源:各合伙人应保证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任何出资均为其自有资金且资金来源合法并符合金融监管法规政策,否则因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均由违反该项承诺的合伙人承担。

5、出资期限:执行事务合伙人将在正式的《合伙协议》签署后五个工作日内发出首次缴款通知。首次缴款的出资比例不低于 20%(满足《私募投资基金备案须知》中不低于 100 万元的首轮实缴出资规定的前提下)。

6、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九颂山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存续期限:基金的存续期限自完成在中国证券基金协会备案之日起五年。前三年为"投资期",后两年为"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基金的退出期可以延长两次,每次一年。退出期根据约定延长的,基金的存续期限相应顺延。

除进行投资期结束之前已经签署的有约束效力的协议项下的投资外, 基金在退出期内不进行投资。

8、主要投资领域:本基金投资于消费类市场所需的芯片领域。重点关注 5G、云、物联网等产业快速发展和普及背景下,在 3D 感知、激光雷达、汽车电子、激光照明等方向挖掘有能力引领和创造新市场、新应用、新方向、新场景的投资机会,精选能够提升消费者感受,具备创新能力和技术基础,具有精尖特新或者隐形冠军(小巨人)潜质的科技企业。

9、本投资基金尚未实缴资金,不存在任何负债及对外担保,且未开展任何经营业务,尚未在工商登记部门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基金备案。

四、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以上各合作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本次合作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等情况。

五、《意向协议》主要内容

1、目的

通过本次合作,能够帮助各方协调利用各方的资源和专业优势,提升在合作领域的认知和专业能力,探索发现并形成新的合作模式,促进业务发展,实现未来的市场扩张并获得市场份额,为各方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2、基金规模、出资及基金期限

(1)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为 10 亿元。首期拟募集 5 亿元;

(2)合伙人及出资:首期基金,九颂山河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 100 万元,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5 亿元,敦荣信息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勤通耀达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亿元;出资均为自有资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将根据基金开展标的公司投资、支付基金费用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等资金需求计划向各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缴款通知"),要求各合伙人一次性或分期缴纳其认缴的出资额。如分期缴纳的,首期缴纳应不低于该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20%(满足《私募投资基金备案须知》中不低于 100 万元的首轮实缴出资规定的前提下), 合伙人应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履行剩余出资额的缴纳义务。缴款通知应列明该合伙人该期应缴付出资的金额和缴款的期限("付款到期日")等信息。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提前至少【二(2)】个工作日向其他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

3、基金管理模式

(1)管理人:基金将聘任上海九颂山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本基金提供日常运营及投资管理服务。

(2)管理费:基金应向管理人按年支付管理费,具体如下:自交割日起【10】个工作日内,基金应按照所有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总额的 2%每年, 向管理人一次性缴付自交割日起三个周年期间的管理费("首期管理费");管理费超出三年的部分("剩余期限管理费")在基金清算完成之日或者基金已处置完所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之日向管理人支付,剩余期限管理费按照基金实缴出资的 2%每年计算。如果基金存续过程,投资标的存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或有负债等任何未结争议纠纷,剩余期限管理费将被优先用于支付解决争议纠纷所产生的律师费用。

4、基金投资策略

基金的投资方式为股权投资。基金可将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的现金资产投资于银行协议存款、银行理财、货币基金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投资品种("现金管理")。

5、基金的内部决策机制

基金将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项目的投资及退出进行决策。

6、基金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基金因项目投资产生的可分配现金, 在扣除当期尚未支付的基金费用和尚未弥补的基金的亏损后仍有余额的,应在合伙企业收到相关款项后二十日内进行分配。

基金从某一个投资项目退出后,对回收的资金不再进行投资,并在退出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对该等投资收益产生的分配资金通过利润分配等合法的方式按照如下顺序及方式进行分配:

(1)各合伙人收回成本:按照各合伙人对该项目的实际项目投入的比例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收回其实缴出资额;

(2)超额收益分配:在完成上述分配后,若可分配资金仍有余额,则余额的百分之二十(20%)分配给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百分之八十(80%)在各合伙人之间根据届时各自的实际项目投入按比例分配。

基金的合伙费用和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担。

7、退出机制

基金持有的项目退出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退出方式主要包括独立 IPO 上市、股权转让、清算或其他方式实现退出。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芯片作为未来重点发展的核心业务之一, 本次对外投资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布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项目。本产业基金未来投资标的选择将主要关注光通讯芯片及器件的先进制造技术在消费类市场的应用, 将促进公司芯片业务的发展和应用领域扩展,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全体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 符合公司的整体资本运作规划和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合伙企业现处于筹划设立阶段,合作各方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和开展实质业务合作,部分拟出资合伙人尚未完成内部投资决策流程, 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具体人员组成和议事规则尚未确定,合伙企业合伙人可能增加、减少、变更,出资金额可能发生变化。

2、合伙企业暂未完成工商注册,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如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设立过程中因审批未获通过、登记备案未能完成等风险。

3、基金设立过程中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基金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

4、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通知要求, 按分阶段披露原则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重大进展,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7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持有公司股份 155,94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18%;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 李广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19,200,000 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6.4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07%。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1,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34%;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 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242,750,5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51%,占公司股份总数 46.97%。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数量已超过 80%,目前,尚不存在出现被冻结、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质股份(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解质时间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李广胜	20,100,000	12.89	3.89	2021/11/24-2021/11/25	155,949,500	30.18	119,200,000	76.43	23.07
李广元	22,000,000	15.12	4.26	2021/11/23	145,550,500	28.17	123,550,500	84.88	23.91
合计	42,100,000	13.96	8.15	-	301,500,000	58.34	242,750,500	80.51	46.97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份(股)	已质押股份未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股份(股)	未质押股份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广胜	155,949,500	30.18	139,300,000	119,200,000	76.43	23.07	0	0	0	0
李广元	145,550,500	28.17	145,550,500	123,550,500	84.88	23.91	0	0	0	0
合计	301,500,000	58.34	284,850,500	242,750,500	80.51	46.97	0	0	0	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公司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1,675.05 万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1.89%,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1.94%, 对应融资余额 68,134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600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6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03%,对应融资余额6,600 万元。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公司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稳定或股权结构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变化。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1-056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维威")

本次担保的主债权金额:3,0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和孙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担保额度 3.5 亿元,其中,公司为广西维威提供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为 3 亿元,各全资子公司之间新增融资担保额度在新增总额范围内可相互调剂。新增担保额度以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为满足广西维威生产经营的需要,广西维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贷款。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限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